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99 年 12 月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99 年 12 月 31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0 年 1 月 9 日

專責人員：陳雅慧 職稱：專員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 8519

E-mail：qa-yahuei@mail.taipei.gov.tw

重要施政成果

重要
成果
(含
創新
措施)

壹、臺北廣播電臺

一、2010 花博宣導

(一) 12 月份口播、宣導帶插播合計 4,714 檔次。

(二) 花博節目「花花臺北」每週一至週五 19 時至 20 時於 FM93.1 頻率播出，12 月份計播出 23 集；「寶島五顏六色 臺北花花世界」於每週六 8 時至 9 時在 FM93.1 頻率播出，12 月份計播出 4 集。

二、市政訊息及公益宣導

12 月份宣導重點包括：花博會市長插播 (904 次)、臺北市政府全力推動路平專案(1,136 次)、助妳好孕 (902 次)……等，共計播放 5,360 次。

三、市政新聞播報宣導

12 月份播報重點包括：「大佳河濱公園周邊因應跨年活動進行交通管制 請民眾詳加注意」、「2011 北市跨年活動美堤及彩虹河濱公園交通管制」、「郝龍斌宣誓就任臺北市第 5 屆民選市長，宣布將推動『臺北市年輕化三大政策遠景』」等，共計播報 109 則。

四、「臺北你當家」市政 call-in 節目

週一至週五 18 時至 19 時「臺北你當家」現場節目輪流邀請賴祥蔚、鈕則勳、余遠炫及倪炎元等學者專家及市府同仁上節目，透過 call-in 的方式，與民眾針對市政問題進行雙向交流，12 月份專訪主題包括：「1999 手語視訊服務」、「動物也有救護車 1999 可通報」、「下月 22、23 日特教兒說明會」、「『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11 跨年晚會』31 日府前盛大舉行」等，共計 23 則，call-in 通數計 174 通。

五、推廣新住民教育文化

(一) 為關懷新住民子女教養問題，每週六、日 20 時至 21 時於 FM93.1 及 AM1134 同步聯播「心際能源會」節目，12 月份共製播 8 集。

(二) 為服務在台印尼、泰國、菲律賓及越南新住民與外籍勞工，於每週六、日 21 時至 23 時於 FM93.1 及 AM1134 同步聯播「Hello Taipei」節目，12 月份計播出 16 集；另與勞委會合作製播之「開心假日菲律賓」節目，於每週日 11 時至 12 時於 AM1134 頻率播出，12 月份計播出 4 集。

六、「邁向 2011 幸福臺北」跨年演唱會

本活動業於 99 年 12 月 31 日晚間 8 時至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凌晨零時 30 分於大安森林公園舉辦完畢，邀請葉佳修、南方二重唱、李明德、姚黛瑋、許景淳、殷正洋、音樂磁場等多位知名民歌手演唱民歌及老歌，提供臺北市民不一樣的跨年選擇，場面熱鬧溫馨，共約計 2 千餘人參加。

貳、行銷宣導

- 一、海報：印製分送「跨年晚會」、「慢遊孔廟」海報各 1,650 份，張貼於各區公所、市民健康中心、市立圖書館、公有市場、警察局、旅遊服務中心、各捷運站、大都會及首都客運等處。另於捷運淡水新店線、北投中和線、土城南港線及蘆洲線張貼「12 月花博活動亮點海報」共計 200 張。
- 二、捷運市政燈箱宣導：上刊「花博活動亮點」廣告 20 面及「慢遊孔廟」廣告 16 面；續刊「花博親善大使-繽紛花博五月天」廣告 24 面、「花博親善大使-美麗的力量林志玲篇」廣告 14 面。
- 三、市政宣導麗晶片：續刊「花博交通資訊」廣告 4 面及「臺北觀光意象」廣告 3 面。
- 四、公車車體廣告案：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刊登「2011 跨年晚會」車側廣告 120 面。
- 五、西門町跨街布旗：刊登「花博主視覺」布旗 4 幅、「花博交通資訊」布旗 3 幅、「2011 跨年晚會」布旗 3 幅。
- 六、外牆帆布廣告：於市府西區及北區外牆懸掛「2011 跨年晚會」帆布，合計 3 幅。
- 七、公益燈箱：於新聞局松山、桃園、高雄國際機場公益燈箱續刊「花博會」各 1 面。將統一國際大樓連通道燈箱其中 10 面燈片內容更新為花博展區及活動、交通訊息。
- 八、平面廣告：於「2010 企業旅遊年鑑」刊登本市 MICE（會議、展覽、大型會議、獎勵旅遊）產業廣編廣告 1 頁。
- 九、候車亭廣告：於本市公車專用道燈箱刊登花博意象廣告 50 面。並於公車專用道張貼花博交通資訊海報。
- 十、公、民營廣播電臺插播稿：熱水器補助等宣導。
- 十一、有線電視系統協助宣導：靜態字幕卡及短片播花博已無團購優惠票價等宣導。跑馬燈播 2010 光祭等宣導。
- 十二、LED 電子看板跑馬燈：童遊孔廟等宣導。
- 十三、請行政院新聞局安排於無線電視台及本市電影院公益宣導「臺北

好好看」短片（30 秒）。

十四、安排市政宣導影片於捷運月臺電漿電視—PDP 播出：AIPH 主席 Dr.Faber 花博開幕致詞等短片宣導。

十五、運用本府短片播放管道如中山堂戶外、聯合醫院、區公所、地政所、公車智慧型站牌、圖書館、市府大樓無線上網區等處播放 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等影片。

十六、小巨蛋天幕電視牆：播出「活化淡水河」、「花博」等短片。

十七、警察廣播電臺每週「陳倩宜時間」公共服務電話專訪 4 次。

十八、市政宣導廣播節目製播：每周六談論「花博」相關議題，另安排郝市長龍斌上節目談論未來四年施政規劃及願景。

十九、宣導短片電視託播：「臺北好好看 30 秒」短片。

二十、2010 臺北國際花卉博覽會：

（一）寶島新聲廣播電台「寶島五顏六色，臺北花花世界」節目 4 次。

中央廣播電台國際行銷播放「花開盛世、繽紛臺北市」特輯節目。

（二）運用北美舊金山灣區 KTSF 電視臺所屬北美頻道播放「2010 花博繽紛演唱會」實況錄影畫面 1 次。於花博電視議題行銷規劃暨執行案宣傳花博，並辦理花博園區跨年大型表演活動轉播事宜。

（三）「幸福花園網路遊戲開發案」遊戲，行銷活動「幸福花園 FB 送你花博門票」及 Facebook 粉絲團活動持續進行中。

（四）花博國內外網路宣傳案，國際網路廣告、國內外社群操作、國內臺灣雅虎網站廣告之曝光點選。Google 關鍵字廣告宣傳以歐美國家為主，運用內容聯播網刊登廣告連結，宣傳花博。

（五）協助交通部觀光局辦理洛杉磯華人工商大展設立花博專區，本局提供花博大幅 banner(60 英呎 x20 英呎)及 108 張花博傳宣照片(30 吋 x20 吋)供其展示宣傳。另於花博官網建立完成中文版「花博相簿」，涵括花博全區 14 座展館，共計 222 張相片。

（六）運用四大報之 A 落內頁 1/4 版面宣導花博跨年活動交通管制訊息，並於旺報陸續刊登花博訊息。

（七）花博雜誌採購案：於食尚玩家、中英雙語月刊「This Month in Taiwan」及財金文化等 9 家雜誌刊登花博宣傳廣告。

（八）提供花博宣傳影片參加國內外會展、美商國家地理頻道臺灣分公司、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立碁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宣傳使用。

二十一、海外推廣臺北城市意象——亞洲地區行銷宣傳案：透過電視節目、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廣告等配合行銷。

參、觀光發展

- 一、99 年臺北市觀光活動補助共計補助 14 件，吸引約 50 萬觀光人潮。
- 二、為推廣、協助及爭取國際會議展覽旅遊在本市舉辦，本局整合本府相關局處以單一窗口協助會展旅遊業者爭取會展旅遊至本市舉辦。99 年度統計至 12 月底止，協助案件計 140 件，提供包括故宮博物院門票、臺北 101 大樓門票及餐宴等實質贊助及提供交通觀光宣傳等行政協助，經統計有超過 20 萬名前來本市參加國際會展之外籍人士受惠。
- 三、北市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
 - (一) 10 月 2 日起每周六晚上 7 時於臺北孔廟大成殿前廣場舉行「孔廟情境劇」演出，每場吸引約 300 人次。
 - (二) 10 月 12 日起每周二至周日進行「古禮祭典儀式暨儒家風格展演與體驗」活動，藉以吸引更多觀光人潮至孔廟觀光，12 月持續進行中。
 - (三)「大龍峒東方創意市集」於 12 月 26 日完成最後一場，總計吸引約 14 萬 8,000 人潮。
 - (四)「六藝廣場露天放映電影活動」案於 12 月 18 日起正式開始播映，分別於 12 月 18、19、25、26 等 4 日播映，100 年 1 月 1、2 日繼續播映。
- 四、99 年度『臺北自由行—航空公司策略合作案』，擇定香港及韓國為本年度目標市場，推出優惠套裝產品好禮八選一、優惠商家折扣。截至 12 月活動結束，統計共發送手冊數為 1 萬 4,709 份，旅客兌換數為 1 萬 1,218 份。
- 五、本府與芬蘭商務辦事處共同主辦之「2010 快樂聖誕村」業已於 99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六)至 12 月 25 日(星期六，計 8 天)辦理完成，媒體露出計有 10 則(假臺北市信義區華納威秀影城行人徒步區及信義計劃區 A9、A11 間香堤大道及香堤廣場內裝置荷蘭聖誕村。)

肆、觀光產業

- 一、辦理老舊旅館業提升公共安全事宜：

本局 99 年度持續依據「臺北市旅館業提升公共安全補助辦法」補助旅館業者，截至 12 月底止，已通過 47 件補助申請案，金額共計新臺幣 2,000 萬元。
- 二、辦理 99 年度本市旅館雙語現場考評事宜：

「99 年度臺北市旅館雙(英、日)語考評」考評結果，英語組特優

6 家，優等 11 家，日語組特優 1 家，優等 7 家，已於 12 月 14 日本府第 1067 次市政會議前由市長頒發「99 年度臺北市旅館雙與考評」獎牌，以資鼓勵。

三、旅館統計：

99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國際觀光旅館 24 家、一般觀光旅館 13 家、一般合法旅館 322 家（12 月份新增柯旅天閣飯店 1 家），總計 359 家。

四、旅館裁處統計：

99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本市旅館及日租套房違反相關規定，經依法裁處 8 件，本市旅館 5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21 萬元及日租套房 3 件，裁罰金額新臺幣 59 萬元，裁罰金額共計新臺幣 80 萬元。

五、民宿裁處統計：

99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本市未依法取得登記證擅自經營民宿，經依法裁處 1 件，裁罰金額共計新臺幣 3 萬元。

六、溫泉標章標識牌之核發：

99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本局已核發本市北投溫泉公共浴室、瀧乃湯浴室、月光莊旅社、美代溫泉飯店、北投公園露天溫泉浴池、水美溫泉會館、新秀閣大飯店及日勝生加賀屋國際溫泉飯店共計 8 面溫泉標章。

伍、城市旅遊

一、台北探索館 12 月參觀 18,282 人次。

二、發現劇場 12 月放映影片 167 場，觀賞 4,399 人次。

三、市政建設參觀 12 月辦理 6 團，11 車，442 人次。

四、99 年 12 月持續辦理長榮航空、交通部觀光局、國際媒體採訪、日本觀光旅遊業者等單位 2010 國際花卉博覽會熟悉之旅踩線團接待參訪活動，共接待 17 團，1,419 人次。

五、本市旅服中心 99 年度交通部觀光局「99 年度旅遊服務中心督導考核、評比暨服務品質提昇作業案」，於全國 19 個縣市 37 處參與評比的旅遊服務中心，再度蟬聯全國團體獎第一名，另東區地下街及臺北車站旅服中心 2 站，並分別奪得個別獎項第二名、第三名。

六、99 年 12 月本市旅遊服務中心共發放 34 萬 2,059 份觀光文宣，到站服務人次為 15 萬 3,336 人，諮詢旅客計 4,811 人。

陸、出版品暨文宣

一、編印《臺北畫刊》

(一)《臺北畫刊》第 515 期 12 月號內容提要：

1、「臺北短波」單元：

報導「臺北好聰明 資通訊建設獲獎連連」、「當字變成秀：第七屆漢字文化節熱鬧登場」、「普查辦得好 生活更美好」、「健康活力 Run! Run! Run! ——2010 富邦臺北馬拉松 12月19日全面開跑」。

2、「臺北照過來」單元：

製作「深遊花博鮮玩法」專題，包括「幻炫光影，花海美景拍花博」、「深度玩法，國際饗宴盡在花博」、「小大朋友手牽手，親子樂遊花博」、「舞動舌尖，嘗鮮在花博」、「台上一分鐘 台下十年功 花博藝文表演 汗淚交織大工程」等。

3、「臺北好好玩」單元：

報導「搭著捷運去旅行——捷運蘆洲線遊玩全攻略」、「學習空手道 要你頭好壯壯!」、「老房子和藝術同居：寶藏巖國際藝術村」、「臺北旅店集團 讓老建築變身時尚設計旅店」。

4、「臺北生活圈」單元：

內容包括「歡迎光臨！花博星光大道」、「歡慶民國100年 high 翻臺北不夜城」、「臺北市孔廟這廂有禮啦!」、「臺北好好看系列報導「吻上臺北的夜」、「城市生活的視覺魅力——2010年社區故事影像紀錄開麥拉」、「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許你一個美麗的未來」、市府活動行事曆 12/15~1/14 市府活動行事曆。

(二) 推廣發行臺北畫刊

1、分送99年12月號《臺北畫刊》至市政大樓1樓市民服務組、北市12行政區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北市稅捐稽徵處總處及各分處、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各分館、臺北捷運各站、市立聯合醫院各院區、北市12行政區健康服務中心、全國各旅遊服務中心、各國家風景區遊客中心等放置點供民眾取閱。

2、臺北畫刊全文上網服務：12月號《臺北畫刊》已全文上網，民眾可由本局網站首頁進入【閱讀臺北】主題網站，即可閱讀畫刊全文。

3、每期《臺北畫刊》推薦圖文與封面圖檔於中時電子報首頁露出，並加入雜誌專區內。12月號已於12月23日露出。

4、每期《臺北畫刊》圖文稿10則與封面圖檔於udn聯合線聯合書報攤露出，同時編輯udn《臺北畫刊》電子報，傳送予電子報訂閱讀者。12月號已於12月23日露出。

5、每期《臺北畫刊》封面圖檔與3篇圖文於上傳至「鉅亨網」網站雜誌專區生活旅遊類別露出，供民眾上網點閱瀏覽。12月號已於12月17日露出。

6、每期《臺北畫刊》封面圖檔與6篇圖文於「臺灣新浪網」網站雜誌專區文藝時事類別露出，供民眾上網點閱瀏覽。12月號已於

12月23日露出。

- 7、自98年3月起正式與中央廣播電臺「活力臺灣」節目合作，於每月第3週的週一上午7時宣傳畫刊當期內容。12月號已於12月13日播出。
- 8、於12月10日發布《臺北畫刊》精彩內容與出刊訊息新聞稿，同時發布「閱讀臺北」電子報周知訂戶。
- 9、自98年6月起，每月透過4家報紙全版版面轉載當期或《臺北畫刊》精彩內容之主題，增加畫刊報紙版讀者群與行銷臺北觀光，99年12月份已如期執行第11期。

三、Upaper 捷運報：市政版面12月份共宣導32則。

柒、傳播行政

一、執行「出版品與錄影節目帶分級辦法」事宜：

(一) 99年12月份查察48家次，分述如下：

- 1、初查39家次，複查9家次；其中35家次符合規定，13家次未符合規定。
- 2、前述13家次未符合規定業者中，8家係初查業者，5家係複查業者。

(二) 99年至12月底累計仍有13家未符合規定，將持續複查，積極輔導業者改善。

二、執行平面媒體廣告相關法規事宜：

- (一)「菸酒管理法」第55條第2項規定：99年至12月底無裁處案件。
- (二)「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第33條規定：99年至12月底無裁處案件。

三、執行平面媒體新聞相關法規事宜：

- (一)執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13條規定：99年至12月底無裁處案件。
- (二)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46條第1項規定：99年12月份無裁處案件；99年至12月底累計裁處8案、12件、39萬元整。
- (三)執行「性騷擾防治法」第12條規定：99年12月份無裁處案件；99年至12月底累計裁處1件、6萬元整。

四、執行錄影節目帶查察情形：

- (一) 99年12月份計查察6家次，共查獲2家次，涉嫌違反廣播電視法之錄影節目帶計677片，已移送行政院新聞局依法審處。
- (二) 99年至12月底累計查察本市錄影節目帶業者100家次，共查獲51家次，涉嫌違反廣播電視法之錄影節目帶總計15,007片，已移送行政院新聞局依法審處。

五、執行電影片映演業查察情形：

	<p>(一) 99 年 12 月底本市電影片映演業計有 35 家 177 廳 (其中光明大戲院屬老舊戲院), 另華山電影藝術館籌設中。</p> <p>(二) 99 年至 12 月底累計查察本市電影片映演業 142 家次, 查察內容並包括反針孔攝影偵測檢查、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均無違規情事。</p> <p>六、執行側錄有線電視系統查察節目、廣告及處分等事宜:</p> <p>(一) 99 年 12 月份側錄有線電視系統節目及廣告 7 次, 查察有線電視系統業者頭端機房共計 3 家次。</p> <p>(二) 99 年 12 月份處分有線電視系統業者 9 件, 55 萬元。</p> <p>(三) 99 年至 12 月底累計處分 109 件, 含警告 13 件, 罰鍰 96 件、860 萬元。</p> <p>七、執行第 2 次有線電視系統業者纜線自主整理事宜: 自 99 年 9 月起執行, 本局依抽驗計畫於 99 年 12 月抽驗 19 里, 業者改善 256 處, 累計抽驗 57 里, 業者改善 894 處。</p>
未來施政重點	<p>一、持續製播「花博資訊快遞」並加強市政單元。</p> <p>二、持續加強市政訊息宣導。</p> <p>三、持續運用各項宣傳管道適時宣傳市政重大建設及觀光推廣活動。</p> <p>四、協助會展及獎勵旅遊來本市舉辦, 並藉由郵輪及航空公司合作吸引旅客前來本市。補助民間觀光活動, 共同促進本市觀光發展。</p> <p>五、持續辦理「臺北市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p> <p>六、持續辦理無照旅館、民宿及日租套房等查察及核處事宜。</p> <p>七、續辦台北探索館、發現劇場、旅遊服務中心維運管理等工作。</p> <p>八、編印出版品行銷臺北市。</p> <p>九、持續執行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側錄、電影院、違法錄影節目帶查察取締、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分級等項目之查察工作。</p> <p>十、辦理 100 年度本市有線電視收視費用審議附帶決議事項執行事宜。</p>